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选举，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独立董事三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刘哲先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赵长松先生、张洪涛先生、范学朋先生、苑继波先生、刘宗先生。

独立董事：张小军先生、翁翕先生、唐林垚先生。

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发现被

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等职务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发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任期自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2026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如下：

| 专门委员会名称 | 主任委员 | 委员 |
|----------|------|---------|
| 战略委员会 | 刘哲 | 翁翕、范学朋 |
| 提名委员会 | 翁翕 | 唐林垚、赵长松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唐林垚 | 张小军、苑继波 |
| 审计委员会 | 张小军 | 翁翕、张洪涛 |

上述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的委员张洪涛先生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张小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范学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刘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马志方先生、苑继波先生、荆涛先生、徐立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贾子婷女士为公司

财务总监，魏春旺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王金奇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发现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发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证券事务代表王金奇先生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上述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9446339

邮政编码：101300

电子邮箱：dldc@dldc.com.cn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府前东街甲 2 号

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